

基金管理人: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4年3月29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基金管理人的声明: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基金报告已经本公司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承诺以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投资于股票市场,面临股市波动风险,基金净值可能因此出现下跌,投资人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法律文件及其摘要。
基金定期报告需经基金管理人书面形式报备中国证监会,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报告期自2013年9月11日起至2013年12月31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方正富邦互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247
交易代码	00024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9月11日
基金管理人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7,402,574.07份
基金份额净值	1.00元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充分尊重债券投资品种定价及基金经理法律法规,具备较强专业性任性的基金经理,数量研究、风险管理、人员、监督长、投资总监、基金经理等负责人为组。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充分尊重债券投资品种定价及基金经理法律法规,具备较强专业性任性的基金经理,数量研究、风险管理、人员、监督长、投资总监、基金经理等负责人为组。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均低于货币基金和混合基金,高于股票基金。

风险等级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蒋伟仁
联系电话	010-57309888
电子邮箱	lulu@founder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8-0990
传真	95539
客户服务电话	010-5730318
客户服务邮箱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网址	www.founder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3年9月11日-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3,110,951.59
本期利润	-4,497,377.4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6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7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3年12月31日
期末可供基金份额利润	-0.016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62,905,196.6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83

注:①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2013年9月11日-2013年12月31日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 率(%)
过去三个月	-1.80%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13年9月11日-2013年12月31日	-1.70%
业绩比较基准	0.16%
1.29%	0.01%
2.99%	0.15%

注: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在开放期,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5%;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5%的限制。本基金开放期开始前三个工作日以及开放期结束后的一个月内,本基金的债券资产比例可不受上述限制。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该封闭期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加权平均收益率×14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化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方正富邦互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9月11日-2013年12月31日)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3年9月11日生效,基金合同生效当年的实际情况与图示不符,请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3.3.1 基金过去三年无基金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的经验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证监许可[2011]1039号]于2011年7月8日成立。本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本公司股东为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比例66.7%;富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股份比例33.3%。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管理4只债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货币基金、方正富邦互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时管理一个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4.1.2 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及其他基金经理

4.1.2.1 基金经理

注:①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基金合同生效日为准。

②证券从业年限的统计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③基金经理因个人原因于2013年10月22日向公司主动辞职并解除劳动合同。

经公司讨论决定解除杨通基金经理职务,同时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对杨通基金经理注销执业证书。2014年1月14日公司收到基金业协会对杨通基金经理解约的通知。1月15日公司正式解聘杨通基金经理职务,并于1月17日进行了公开信息披露。

④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4.1.2.2 公平交易执行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为保证公司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监督管理办法》以及《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制制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证监许可[2011]1039号]于2011年7月8日成立。本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本公司股东为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比例66.7%;富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股份比例33.3%。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管理4只债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货币基金、方正富邦互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时管理一个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4.1.2.3 基金经理助理及其他基金经理

4.1.2.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6 公平交易执行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为保证公司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监督管理办法》以及《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制制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证监许可[2011]1039号]于2011年7月8日成立。本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本公司股东为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比例66.7%;富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股份比例33.3%。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管理4只债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方正富邦货币基金、方正富邦互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时管理一个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4.1.2.7 基金经理助理及其他基金经理

4.1.2.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9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10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11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1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1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1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1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1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1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1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19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20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21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2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2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2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2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2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2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2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29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30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31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3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3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3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3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3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3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3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39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40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41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2.44